

江西中医药大学文件

校字〔2021〕53号



关于表彰2021年度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、 先进个人的决定

校属（附属）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江西中医药大学就业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评选及奖励办法》文件精神，依据评估检查结果，经学校就业工作评估检查组推荐，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，决定对药学院等3个就业工作先进集体、熊哲等10名就业工作先进个人予以表彰。

一、2021年度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（3个）

药学院、计算机学院、中医学院

二、2021年度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（10名）

熊哲 李璐 梁晓芳 易炳学 钟文彬

熊燕 任淑慧 陈思琦 曹森 杜清

毕业生就业工作是民生工程、民心工程，是“国之大者”，是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的关键。希望受表

彰的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珍惜荣誉,戒骄戒躁,再接再厉,再创佳绩。希望各有关学院和全体教职工向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学习,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,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,积极响应中医药强省战略,全力以赴做好2022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,千方百计地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,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